

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公告

公告日：113/11/29

列印時間：113/11/28 10:09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11.45
	機關名稱	法務部法醫研究所
	單位名稱	法務部法醫研究所
	機關地址	235新北市中和區民安街123號
	聯絡人	陳學珍
	聯絡電話	(02)22266555#201
	傳真號碼	(02)22262660
	電子郵件信箱	sophie7137@mail.moj.gov.tw
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531131122
	標案名稱	本所114年南部及東部地區協助法醫電腦斷層掃描勞務案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97-其他服務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	1,133,500元 壹佰壹拾參萬參仟伍佰元
	採購金額級距	未達公告金額
	辦理方式	自辦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49條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1,133,500元 壹佰壹拾參萬參仟伍佰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否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	本案是否曾以不同案號辦理招標公告	否
	是否提供英文招標文件	未提供
	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	否

招標	招標方式	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
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

資料	決標方式	最低標
	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	否
	是否電子報價	否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招標狀態	第一次公開取得
	機關自定公告日	113/11/29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是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
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
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
	系統使用費 	20元
	文件代收費 	0元
	總計	20元
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 是		
招標文件領取地點： 235新北市中和區民安街123號，法務部法醫研究所祕書室		
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： 0元。郵購領標：請自行掌握郵件往返時間，並附A3規格貼足回郵信封(註明收件人姓名及住址)。		
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
截止投標	113/12/11 17:00
開標時間	113/12/12 15:00
開標地點	新北市中和區民安街127號4樓・法醫研究所第一會議室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
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	是 須繳納履約保證金之必要理由：為確保廠商如實如質履約及保障機關權益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235新北市中和區民安街123號・法醫研究所收發室
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高雄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114年01月01日至114年12月31日
	是否刊登公報	否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・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	否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是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	勞務類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11.24」 勞務類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11.23」 勞務類公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11.23」 勞務類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11.23」 勞務類勞動派遣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11.23」 勞務類災後復建工程設計、監造技術服務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11.23」 勞務類社會福利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11.23」 勞務類媒體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11.23」 勞務類社會福利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11.23」 是
	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	否・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無預算
	廠商資格摘要	1.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： 1. 具公司登記 2.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
	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
	廠商信用之證明	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

		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、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
附加說明	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，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，始得提出申訴。 一、本案業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，本次公告未能取得3家以上廠商之書面報價或企劃書時，將改採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。二、本案採按件計酬方式，且每案件依各區域費用列表核實付款、依實際執行案件數核銷、按月給付。三、如欲電子領標，可至政府電子採購網(https://web.pcc.gov.tw/pishtml/pisindex.html)下載招標文件。	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	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) 檢舉受理單位 部會署-法務部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00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30號、電話：02-23705840、傳真：02-23896249) 新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220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193巷2號;板橋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628888) 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 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	
新增時間	113/11/28 10:09	

註： ◎ 招標公告是否已傳輸成功，可至功能選單「政府採購 > 招標管理 > 查詢招標公告」查詢：招標文件是否已傳輸成功，可至功能選單「政府採購 > 招標管理 > 檢驗上傳標案」確認。